

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在公司调度指挥中心二楼会议室召开了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，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李宗庆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的监事 8 名，实际出席的监事 7 名，其中监事冯少卿先生因其他公务未能出席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〉及其正文的议案》，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《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